#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文件

南海研字[2020]176号

#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关于印发 《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优秀 学生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#### 所属各部门:

现将《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优秀学生评选办法》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2020年10月29日

#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优秀学生评选办法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、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、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》以及《中国科学院大学学生管理规定》和《中国科学院大学优秀学生评选办法》相关要求,结合本所实际,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## 一、组织实施

- (一)成立由主管所领导、各重点实验室主任、各学科主任、教育管理部门负责人和学生代表组成的所评审小组,负责组织和实施研究所"优秀学生"的评选工作。
- (二)坚持"公平公正、民主评议"的原则,评选过程要求严谨有序、公开透明,杜绝弄虚作假和舞弊现象。各类优秀学生候选人均应在本人同意的基础上,经过民主推荐等方式产生。
- (三)每年4月由研究生部发布评选通知,公布各类优秀学生指标数及名额分配。

#### 二、评选范围

本办法适用于按照国家招生计划录取的、在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接受研究生学历教育的全日制学生。

#### 三、评选类别

优秀学生包括"三好学生"、"优秀学生干部"、"三好学生

标兵"和"优秀毕业生"。优秀学生荣誉证书由中国科学院大学(以下简称"国科大")统一制作、颁发。

#### 四、评选条件

- (一) "三好学生"评选条件:
- 1. 热爱祖国, 崇尚科学, 遵纪守法, 品行端正;
- 2. 学风端正,勤奋学习,勇于创新,成绩优良;
- 3. 友爱互助, 尊敬师长, 关心集体, 乐于奉献;
- 4. 明礼修身,勤俭节约,热爱生活,积极向上。
- (二)"优秀学生干部"同时授予"三好学生"荣誉称号,评选条件:
  - 1. 符合"三好学生"评选条件的基本要求;
  - 2. 积极为学生服务,组织开展有益的学生活动:
  - 3. 工作能力较强,业绩突出,受到学生的拥护;
- 4. 申请人应为现任学生干部,或参选年度任职已满一年及以上。
  - (三) "三好学生标兵"评选条件:
- 1. 从获得"三好学生"和"优秀学生干部"荣誉称号的学生中推选:
  - 2. 学习成绩优异或在科技创新中有出色表现;
  - 3. 在思想品德、人格修养等方面,得到公认好评。
  - (四)"优秀毕业生"评选条件:
  - 1. 在学期间至少获得一次"三好学生"或"优秀学生干部"荣

#### 誉称号;

- 2. 各培养环节考核"优良";
- 3. 通过学位论文答辩;
- 4. 到国家急需的行业或地区工作就业者优先。

#### 五、评选程序

- (一)"优秀学生干部"评选流程:
- 1. 个人申请, 经导师同意后, 由实验室或党支部推荐, 提交至研究生部;
- 2. 申请人包括: 研究生党支部委员会成员、研究生会成员、各年级班长、协会会长以及广州分院研究生会成员等;
- 3. "优秀学生干部"初评小组由研究生部教育主管、研究生党 支部书记、班级代表、各实验室及学科秘书组成,对申请人进行评 议,产生"优秀学生干部"初评名单:
- 4. "优秀学生干部"初评结果所内公示 2 天, 无异议提交所评审小组审定。
  - (二) "三好学生"评选流程:
- 1. 研究生部根据当年"三好学生"指标数和各班级人数,合理分配各班级"三好学生"名额;
- 2. 个人申请, 经导师同意后, 提交申请至班级。以班级为单位组织民主评议, 公开选举评议产生"三好学生"初评名单。民主评议要求参会人数达到班级人数的 1/2 及以上, 教育主管全程监督指导;

- 3. "三好学生"初评结果所内公示 2 天, 无异议提交至所评审小组审定。
  - (三) "三好学生标兵"评选流程:
- 1. "三好学生标兵"候选人从"三好学生"及"优秀学生干部"中推荐产生:
- (1) 班级通过民主评议从"三好学生"初评结果中推荐候选人,各硕士班推荐名额为3-4名,各博士班推荐名额为2-3名(根据当年指标数进行调整);
- (2) "优秀学生干部"初评小组通过民主评议从"优秀学生干部"初评结果中推荐候选人,推荐人数不多于当年"优秀学生干部"人数的 25%;
- 2. 候选人名单所内公示 2 天, 无异议后提交至所评审小组评审。
  - (四)"优秀毕业生"评选流程:

个人申请,经导师同意后,提交申请至研究生部。研究生部初 审后提交至所评审小组评审。

- (五)所评审小组对各类优秀学生进行审议,评审结果所内公示5天。
- (六)对通过公示人选,研究生部将统一报送国科大备案、审批。
- (七)优秀学生的评选结果将与研究生各类奖学金(如国家奖学金)评审挂钩。

#### 六、附则

- (一)参选年度课程考试、考核出现不及格现象者不得参加优秀学生的评选(补考及重修均不能申请)。
- (二)参选年度受到学校(含院级)、研究所各级部门通报批评及纪律处分、处分尚未解除者不具有申请资格。
- (三)如发现优秀学生违反校纪校规,有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称号行为或道德品质不良等情况,取消荣誉称号。
- (四)评优期间出国、出差或不在研究所的学生,班级评选时 应以适当方式使学生参与评选。
- (五)在京参加集中教学的硕士研究生和直博生,由国科大校 部各院系组织评优,不占用本所名额。

#### 七、其他说明

- (一) 本办法解释权在人事教育处研究生部。
- (二)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执行;原《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优秀学生评选暂行规定》(南海研字〔2013〕64号)文件同时废止。

附件:《优秀学生评选申请表》

抄送:

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党政办公室

2020年10月29日印发

## 附件 1: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

### 20XX 年-20XX 学年优秀学生评选申请表

申报类别: □三好学生 □优秀学生干部 □优秀毕业生

姓名	性别		政治面貌	
健康状况	入学时间		专 业	
学历	年 级	如"2019 级博士生"	导师姓名	
本人电话及 邮箱				
在我所何时 曾任何职务				
进入我所后 何时获何种 奖励或处分				
发表论文 (含接收)、申 请专利或其 它研究成果 情况 (参选年度)		心期刊、专利及其它, 子,第一单位须为我所		

参加科研工	作为主要负责人组织的活动:							
作、课外科技								
活动情况								
(参选年度								
主要负责组	参加的活动:							
织或参加所								
内活动情况;								
包含所内一								
切活动)								
培养环节	开题考核成绩:							
考核成绩	中期考核成绩:							
The Dr. L. Z.	(何比此件特定)							
毕业去向	(仅毕业生填写)							
及对毕业后								
的展望								
导师推荐								
意见		导师签字						
<i>N</i> ES			年	月	日			
	申请"优秀学生干部"填写此项							
党团		支部名称	ĸ					
推荐意见		党(团)支部书记:						
			年	月	日			
	申请"优秀学生干部"填写此项							
实验室								
推荐意见		实验室主任/副主任:						
💢 🖂			年	月	日			

#### 备注:

- 1. 请提供本表格中所列各项奖励、论文(文章首页)、专利等相关文件份复印件。
- 2. 三好学生标兵从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中推选,请参选三好学生标兵的务必先参选三好学生或优秀学生干部。